

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 2021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具体公开工作（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信息情况，收费情况，复议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等三部分。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对报告内容如有疑问，请与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河沿路 3 号中国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邮政编码：110043；咨询电话：024-88294301。）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中国民用航空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工作实际，东北管理局制定了《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并成立了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定了小组成员及分工，规定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方式、要求及时限，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和检查。

东北管理局在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官网中“组织机构”栏目中，公布了机构设置、职责范围及联系方式，

主要局领导职务及变更情况。按照国务院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按时按需及时更新官网信息动态。目前东北局共维护专栏专题个数6个。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1年，东北局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类信息353条，主要为东北管理局日常工作动态。353条信息均是通过东北管理局政府网站进行公开，主要分布在“地区新闻”“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政策法规”“行政处罚”“数据统计”模块。“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体现在专项网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9	0	3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1年，东北管理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21年, 东北管理局不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东北管理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进一步完善的空间。

公开信息发布的栏目有待进一步调整。按照民航局法规司要求，新制定的规范性文件需要在本单位政府网站进行意见征询。因考虑其文件的属性，将征求意见通知发布在“政策法规”栏目，与之后正式文件的发布没有形成程序上的显现。

经仔细斟酌，日后类似征求意见通知将统一发布在“通知公告”栏目，待规范性文件正式出台后在“政策法规”栏目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东北管理局未发生信息处理费用事项。